

中共云南艺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云艺党办〔2017〕8号

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离退休工作的实施意见》《离退休人员 去世丧事从简鼓励的补充规定》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经学校研究同意，现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工作的实施意见》《离退休人员去世丧事从简鼓励的补充规定》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1.云南艺术学院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工作实施意见

2. 云南艺术学院离退休人员去世丧事从简鼓励的补充规定

中共云南艺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9月20日



云南艺术学院进一步 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工作实施意见

离退休工作是学校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构建和谐校园的一个重要方面，具有特殊重要的地位。为了主动适应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学校离退休人员增多的新形势新要求，积极应对离退休干部队伍在人员结构、思想观念、活动方式、服务管理等方面的新情况新问题，深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和云南省老干部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省委关于全面做好离退休工作的要求，牢牢把握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的价值取向，以充分体现我校离退休老同志的特点和优势、更好服务大局为方向，用心用情用力推进我校离退休工作转型发展，激励广大离退休老同志为实现云南艺术学院建

成具有国际影响和鲜明特色的区域性高水平艺术大学、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谱写好中国梦的云南篇章贡献智慧和力量。

（二）基本原则。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必须坚持“更加注重加强教育引导工作，更加注重发挥离退休干部的独特优势，更加注重做好服务保障工作，更加注重加强对离退休工作的领导”的原则，把党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学校党委行政关心爱护离退休老同志的工作要求落到实处，持续推动离退休工作不断发展。

二、加强离退休老同志的思想政治工作

（三）加强离退休老同志理论学习和思想教育。完善和落实离退休老同志政治理论学习、阅读文件、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情况通报、参观学习等制度。组织离退休老同志深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教育引导离退休老同志不断增强纪律和规矩意识，始终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大是大非面前旗帜鲜明、立场坚定，教育引导离退休老同志坚决拥护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和路线方针政策，理解支持全面深化改革，正确对待利益调整，关心支持学校办学的改革与发展；教育引导离退休老同志增强法治观念，自觉尊法守法用法，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教育引导离退休老同志严守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关于讲座、论坛、刊登、出版、在企业和社会团体兼职（任

职)、继续从业、出国(境)审批、主要情况报告等方面的纪律规定。

(四) 加强离退休老同志党员教育管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加强离退休老同志党员教育管理,引导离退休老同志党员始终保持共产党员情怀、坚定理想信念、严守党规党纪。坚持并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发展党员、民主评议党员、联系群众、情况报告、交纳党费等制度。提倡和鼓励离退休老同志党员在党组织内部开展关爱互助、传递温暖活动。教育引导离退休老同志党员做到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坚决与邪教组织作斗争。同时注意把离退休老同志党员参加某些民族风俗活动同信教区别开来,坚决维护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定。

(五) 加强和创新离退休老同志党组织建设。进一步明确离退休工作处党总支组织机构、职能职责、工作机制和保障措施。加强党组织班子建设,选派党性强、威信高、身体好、经验丰富、乐于奉献的离退休老同志党员任党组织书记,把离退休老同志党组织班子成员列入培训计划。建立健全离退休老同志党组织工作经费保障机制,列入年度预算。加大党费对离退休老同志党组织活动的支持力度,按照工作需要给予离退休老同志党组织书记、委员适当工作补贴。

(六) 扎实推进离退休党组织创先争优活动。积极开展“五好党支部”(支部班子好、党员队伍好、组织设置好、活动开展

好、群众反映好)和“四好党员”(学习活动好、教育后代好、发挥作用好、保持本色好)争创活动。积极参与云南省百名“示范党支部”创建工作,努力把离退休老同志党组织建成团结凝聚党员的政治核心,成为组织引导离退休老同志充分发挥作用的战斗堡垒。

(七)增强离退休老同志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定期开展舆情收集与分析,及时了解掌握离退休老同志思想状况,做好经常性思想政治工作。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坚持从实际出发,以离退休老同志喜闻乐见的方式方法,对年老体弱、行动不便的离退休老同志参加组织学习和学习教育,不作硬性要求。通过离退休工作处网页、微信群、“金色云岭”、“离退休工作二维码订阅号”等多种形式,逐步推进政治学习和思想教育制度化、经常化;要紧紧围绕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以及离退休老同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做好答疑解惑工作;要教育和引导老同志自尊自爱,保持晚节,在日常言谈举止中,处处事事为学校教职工做出榜样,关心学校的建设和发展,维护学校的声誉,支持在职人员的工作。

三、加强和改进离退休老同志的服务管理工作

(八)加强离退休老同志的服务管理工作。坚持统一领导、分工协作、分类管理的原则,进一步完善离退休老同志服务管理办法。鼓励、支持离退休工作创新服务管理理念、内容、方式,

做好离退休老同志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工作、活动和学习安排、作用发挥等工作。分级建立退休干部信息库，逐步实现退休老同志信息化管理。推进“互联网+离退休老同志服务管理”工作，拓展服务空间和渠道，为离退休老同志提供更加优质、更便利的服务。鼓励居家养老，发挥家庭在养老中的基础性作用，教育引导家庭成员切实履行应尽义务。

（九）健全完善离退休老同志困难帮扶机制。各部门、各单位要经常关心、定期走访本部门、本单位离退休老同志，健全完善困难帮扶机制。倡导校团委、学生党支部与生活不便的老同志建立志愿服务结对子关系，经常帮助他们做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教育和引导青年学生在服务中接受教育和锻炼。离退休工作处要开展“爱心敬老”、“爱老志愿者”活动，加大对特殊困难离退休老同志帮扶力度，完善帮扶办法，重点对身患重病、失能、高龄等有特殊困难且符合条件的离退休老同志，给予更多关心照顾。建立完善关怀机制，帮助生活有困难的离退休老同志解决实际问题。健全和落实走访慰问制度，在重阳敬老节、元旦春节期间集中走访慰问，在离退休老同志生病住院、家庭出现重大变故时及时关心看望。离退休工作处要积极协助家属和原部门做好退休人员故去后的善后事宜。

四、加强离退休老同志活动阵地和学习阵地建设

（十）加强离退休老同志活动阵地和学习阵地规范化建设。

把离退休活动中心纳入学校发展规划，盘活资产，逐步建成布局合理、规模适度、功能完备的离退休活动和学习阵地。创新离退休活动和学习方式，坚持政治性、思想性和科学性、趣味性相结合，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弘扬云南民族特色文化相结合、教学与活动相结合，实现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相统一，按照安全节俭的原则合理确定活动、学习内容与形式、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积极健康的文体活动。

（十一）整合离退休老同志活动和学习资源。整合新老校区校园环境资源共享，利用好党员活动室、公共文化设施、现代远程教育资源和老年教育资源等为离退休老同志活动、学习创造条件。通过邀请有关领导、专家或播放光碟等形式，重点进行形势报告、政策答疑、饮食健身、修身养性、心理健康等方面内容的宣传介绍，坚定理想信念，传播文明理念，培养健康情趣。加强网络学习交流平台建设，争取建立老年网络大学。

（十二）加强学校各老年群体协会组织的管理。要加强对学校“老科技工作者、老教授协会”、“老体协”、“老同志合唱团”等群体组织的指导，推选出经验丰富、身体较好的老同志担任老年群体协会负责人并给予一定的补贴；帮助老年群体协会开展系列活动，结合实际在活动空间、经费支持、安全保障等方面做好服务，引导离退休老同志发出好声音、唱响主旋律。

五、发挥离退休老同志独特优势和作用

（十三）切实为离退休老同志发挥独特优势创造条件。持续深入开展以“展示阳光心态、体验美好生活、畅谈发展变化”为主要内容的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活动。组织引导离退休老同志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传递向上向善的精神力量，影响和带动周围群众坚定不移跟党走，共同释放正能量。搭建好阵地活动、信息发布、创新实践等平台，利用“银发聚力彩云南”“云岭银潮之声”和《云岭先锋---金色时光》等媒体，大力宣传我校离退休老同志老有所为、不忘初心的先进事迹。

（十四）加强对离退休老同志发挥作用的组织引导。发挥离退休老同志的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威望优势，组织引导老同志以积极的心态、历史的眼光、辩证的思维，正确看待国家的发展变化，客观分析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正确理解周围的人和事，做心态阳光的模范长辈；通过传承党的优良作风、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和传承优良家风、关心教育青少年、开展法治宣传、化解矛盾纠纷、参与学校建设等方式传播正能量。

（十五）组织和引导离退休老同志充分参与到学校改革发展和建设中来。凝心聚力，同心同德，拥护改革举措，爱护改革成果。要继续引导和支持老同志在人才培养、学术研究、社会服务、

文化传承特别是督考、督学等方面发挥作用。要充分发挥广大老同志的政治优势和威望优势，鼓励和支持老革命、老党员、老干部在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推进和谐校园建设中发挥示范带动和促进推动作用。要注重培树离退休老同志发挥作用的先进典型，广泛宣传他们中的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把学全国全省典型与学身边典型结合起来，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引导广大离退休老同志，自觉加强党性修养，自觉实践党的宗旨，书写好自己的晚年人生。

六、加强离退休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十六）强化离退休工作的组织领导。高度重视离退休工作的重要性，要进一步加强领导，健全制度，完善职责，强化保障。进一步强化党委统一领导，相关部门各负其责、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学校离退休工作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指导监督的作用，每年至少召开1次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人事部门要加强对相关工作的统筹谋划、科学指导，把离退休工作作为领导班子和主要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离退休工作处要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认真履行宏观指导与微观服务的职能。

（十七）完善工作制度。离退休工作要与组织工作同要求、同部署、同督查。健全完善在职领导干部联系同职级离退休老同志制度，各部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重视离退休老同志工作，带头联系、经常走访离退休老同志。建立督查落实制度，跟踪督办

重要任务和重大工作的落实情况。按规定保留离退休老同志服务用车，确保与离退休工作承担的任务相适应。

（十八）加强队伍建设。高度重视离退休老同志工作队伍建设，严把入口，畅通出口，选齐配强工作力量。保持离退休工作机构编制相对稳定，保持人员配备、工作经费与担负的任务相适应。离退休工作处要以“规范管理，优化服务”为突破口，加大工作力度，创新服务思路，优化服务流程，细化服务措施，升华服务观念，提升服务水平。

（十九）强化舆论宣传。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和新兴媒体，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离退休老同志工作的方针政策，注重发现、宣传先进典型，及时挖掘、总结、宣传和推广各部门的好经验好做法，营造全校师生尊重关心离退休老同志、重视离退休工作的良好氛围。

附件 2

云南艺术学院离退休人员 去世丧事从简鼓励的补充规定

按照中央、国务院及省政府有关丧事从简的精神要求及云南艺术学院《关于离退休人员去世后在办理丧事中有关部门职责分工的通知》（云艺党办〔2009〕18号）、《云南艺术学院离退休人员丧事处理暂行规定》（2015年规章制度汇编），通过对在昆多所高校调研的情况，结合我校实际，在原有管理办法基础上，做以下补充规定：

（一）按照云南艺术学院离退休人员丧事处理暂行规定，办理离退休人员去世善后事宜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计发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

（二）为鼓励丧事从简，离退休人员去世后，家属自行办理善后事宜，不需要学校相关部门和人员参与协助办理的，除按国家有关规定计发丧葬费和一次性抚恤金外。学校计发一次性丧事从简鼓励费 5000 元，从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

中共云南艺术学院委员会办公室印发

2017 年 9 月 20 日
